

各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垦利区城市管理局，东营开发区分局、市湿地城市建设推进中心、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监察支队，东营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专班、综合行政执法中心，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工作专班：

现将《全市住房城建管理系统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东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5月5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根据市安委办、市委宣传部有关要求，确定在全市住房城建管理系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方案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聚焦全市住房城建管理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安全生产常识宣传教育，统筹做好疫情防控、经济发展和安全生产，普及安全生产常识，切实增强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高水平现代化强市建设和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 **二、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三、主要任务**

### **（一）深入贯彻落实省安全生产“八抓 20 项创新举措”**

1.强化教育培训，落实好“晨会”、警示教育制度；强化《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落实，深化完善

有奖举报，抓苗头隐患，将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强化监管执法，分级分类开展驻点监督，严查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对典型案例及时进行曝光；严格执行举报奖励制度，畅通举报渠道，加大奖励力度。（责任单位：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各县区、市属开发区、省黄三角农高区住房城乡建设管理部门，以下任务均需参加，不再列出）

2.强化专项督导和事故调查处理，对发生的每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从安全生产、作风建设、廉政建设、涉黑涉恶等方面进行调查取证，全面倒查生产安全、工作落实、监督检查等方面存在的违纪违规违法问题，对发现的问题严厉惩处，倒逼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责任单位：局机关党委、局法规科、局安全科，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等）

## （二）深入宣传普及安全常识

3.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围绕活动主题，组织开展“公开课”“微课堂”“公益讲座”等活动，邀请安全专家、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等开展学习教育和辅导交流。依托媒体平台，大力宣传安全政策法规、安全知识和应急逃生、自救互救方法等。利用城市社区、工地、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采取设置咨询展台、发放宣传材料、组织安全体验等形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责任单位：局村镇科、局建管科、局勘察设计科、局城建科、局城管科、局物业科、局人

防工程科、局安全科，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市人防发展服务中心、市城管服务中心、市质量安全中心等)

4.统筹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重点围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汛期安全生产、燃气安全等方面，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普及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风险防范、隐患排查、应急自救等安全常识。（责任单位：局村镇科、局物业科、局人防工程科，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等）

5.深入开展“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组织企业从业人员学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2021年以来省市加强安全生产系列创新举措、近年来省内外生产安全事故案例，以及有关安全生产基本知识、操作技能。（责任单位：局城管科、局房产科、局物业科，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等）

### （三）加强事故警示教育

6.以宣贯《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警示教育办法》为契机，对辖区内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分级分类、注重实效的原则开展现场警示教育，督促企业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有针对性地做好风险管控。（责任单位：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等）

### （四）推进安全文化建设

7.充分利用建筑施工安全体验式教育基地，组织企业、

项目人员参加体验式安全教育，增强员工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鼓励企业制作微视频、安全手册等，大力宣传“安全是最大的经济效益”等安全理念，营造浓厚安全文化氛围。（责任单位：市施工安全站）

#### （五）选树安全生产典型

8.紧紧围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工作特点和年度重要活动、重要工作和重大任务执行，聚焦风险防范主战场、抢险救援第一线、服务群众最前沿，多措并举推出先进典型，发挥标杆引领作用，激励广大干部职工履职尽责、担当作为。

（责任单位：局城建科、局城管科、局物业科、局人防工程科，市施工安全站、市燃气热力站等）

#### （六）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宣传

9.持续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宣传疫情防控政策的科学性、必要性，围绕“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抗疫理念、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着力澄清模糊认识，有效凝聚抗疫共识，引导群众进一步了解防疫大局、支持配合防疫工作。（牵头单位：局办公室；责任单位：局建管科、局城管科、局房产科、局物业科，市施工安全站、燃气热力站等）

### 四、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区、市属开发区、省黄三角农高区住房城建管理部门要切实提高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认真分析本地

区安全生产工作特点，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分工，强力推进，确保宣传教育活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督导检查。各县区、市属开发区、省黄三角农高区住房城建管理部门要将开展宣传教育情况作为重要督导内容，结合安全生产大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等，持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确保宣传教育活动有实招、见实效。

（三）强化调度通报。各县区、市属开发区、省黄三角农高区住房城建管理部门要加强本系统、本行业宣传教育情况的调度，及时总结经验做法，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各县区、市属开发区、省黄三角农高区住房城建管理部门，机关有关科室、单位要及时调度宣传教育进展情况，务于每月17日前通过协同办公系统报送市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

抄送：省黄三角农高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

---

东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5月5日印发

---